附件1

**九月综合检查清单**

**（一）迎评检查工作**

1、按照评估要求进行自评，整理档案及佐证材料，第一批参评学习中心完成自评报告和自评打分表并提交。

**（二）专业规则实施**

2、专业规则执行情况

专业规则执行情况自查工作开展情况；必修课、各专业规则模块、补修课完成情况；各专业开设课程总学分，抽样学生修课和取得学分情况。

**（三）师资配备**

3、辅导教师、兼职教师配备

（1）当学期开设课程的授课老师及学习网注册辅导教师情况；

（2）每班配备的辅导教师和班主任情况；

（3）兼职教师聘用协议及信息（姓名、年龄、性别、学历、所学专业、毕业院校、资格证书情况、工作单位、联系电话等）、跨专业教学的辅导教师需提供专业或职业培训依据存档备查；

（4）思政专职教师聘请情况（原则上应至少配备1名思政课专职教师），“思政课程”“课程思政”教师队伍建设情况、教学实施情况。

4、管理人员配备

负责开放教育工作人员的情况。

**（四）学习资源配置**

5、引导学生应用教材、资源进行学习的情况；统设课程文字主教材的配置率的最新数据。

**（五）教学过程实施**

6、教学准备情况

（1）辅导教师课程表（线上和线下）、班级课程表完成情况，课程开设与每月课程计划表和当学期报考课程相符情况；

（2）国开学习网选课工作开展情况。新老生选课、重考选课、分班工作，以及相关辅导教师账号、权限和对应任教关系管理；

（3）教室多媒体设施情况，在线教学平台环境到位情况。

7、教学组织情况

（1）21春学期期末考试成绩查分工作情况。学习中心对学生查分申请的初审等各环节情况；

（2）组织学生收看“开学第一课”的情况及收集相关学习材料的佐证材料。

8、课程实践教学

有关实践教学基地、实训软件、实训教室的准备情况。

9、毕业实践环节

（1）跟据《关于启动2021秋学期开放教育综合实践工作的通知》工作计划安排，第二批次审批的课题上报情况；

（2）综合实践环节计划启动情况。

**（六）招生宣传与规范管理**

10、招生相关制度文件落实情况；

11、招生宣传方式及手段。宣传内容（包括纸质招生简章、实物宣传品、网页、微信公众号、朋友圈等所有宣传品）是否按照要求，无虚假宣传、无大包大揽，按照文件统一标准收费；

12、招生规范情况；是否存在与中介、第三方机构合作，是否存在违规跨区域、招生权责转移等违规情况招生情况；

13、入学资格初审实施情况；

14、招生报名材料档案管理情况；如：新生入学材料档案是否保存完好（或返回给学生本人）。

**（七）学籍、毕业（含学位）审核管理**

15、学生学籍异动纸质材料、学生档案存档关键环节落实情况；

16、21春毕业证书及学位证书保存、移交和发放签收规范情况；

17、21秋毕业（含学位）申请工作情况；

18、按照《开放教育2021年7月毕业（含学位）资格审核的通知》要求，做好毕业生专业人数统计工作情况。

**（八）学习支持服务和满意度**

19、2021年毕业生及用人单位满意度调查工作的推进情况及下一步工作计划。

**（九）配合完成国家开放大学2021年综合教学检查工作**

20、年度综合教学检查

按照国开下发的《关于开展2021年综合教学检查工作的通知》（国开质量函[2021]6号）要求，各学习中心按要求撰写并提交相关报告。